

財團法人杜華神父社會福利基金會辦理

113 年新竹市兒童權利公約教育訓練及培力兒少參與公共事務計畫 「大庄國小兒權培力宣導暨知能訓練」活動計畫書

壹、主題

大庄國小兒權培力宣導暨教師研習

貳、活動目的

- 一、以大庄國小學童為對象，進行 CRC 兒童權利公約宣導，促進學童意識「兒少係享有權利之主體」及「尊重兒童意見」。
- 二、推廣兒少參與地方公共事務管道、兒少代表遴選機制、兒少代表設置之意義與任務，以及近期兒少關注議題與所蒐集兒少意見等成果，並培力兒少代表擔任宣導種子，分享兒少培力經驗及提案分享，促使學童重視兒權議題，並參與兒少代表遴選及相關培力課程活動。
- 三、透過知能訓練，使學校教職人員及專業人員深入理解兒童權利公約的基本概念、兒童權利公約的內容和原則、兒童權利的保障和實踐等知能。

參、參與對象

大庄國小學童約 800 位、教職人員及專業人員約 30 位。

肆、時間

113 年 6 月 26 日(三)

8:30-10:00 學生宣導-大庄國小學童參加

13:30-15:30 知能訓練-大庄國小教職人員及專業人員參加

伍、地點

大庄國小

陸、 流程

活動時間	時間	內容
8:30-10:00	90 分鐘	CRC 兒童權利公約宣導
13:30-15:30	120 分鐘	知能訓練-CRC 之原則與實踐

柒、 預期效益

- 一、透過宣導及問卷調查了解學童對於「兒少係享有權利之主體」、「尊重兒童意見」及「兒少參與公共事務的各種管道」之瞭解程度。
- 二、透過前後測瞭解教職人員及專業人員是否將 CRC 概念融入業務執行，及落實教學之創新作為。